

《有女舜華》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有女舜華》

13位ISBN编号：9789866593918

10位ISBN编号：9866593916

出版时间：2009/07

出版社：飛田文化

作者：于晴

页数：42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有女舜華》

內容概要

一報還一報……

這、這……去他的黎氏詛咒！

她好歹是個金商之後的大家閨秀——呃，好吧，衰敗的金商之後，

而且還是一世多病的金商之後大家閨秀。

但，她一生良善，待人客氣至極，從沒做過壞事、也從沒害過人，

雖黎氏一脈注定到她這代絕後，可也該給她個好死，而不是這樣人人喊打呀。

她一點也不想要變成這樣好不好！

雖說她現在真的很壯……比北塘任何一個女人還壯！

可這樣頂著一張絕美容顏，卻是人人除之而後快啊！

走在大街上，有人拿刀喊砍；睡在床上，家樂集體謀害她……

哇哇哇……這種日子教她怎麼過呀！

原來名門富戶看似風光，其實還真不是人幹的！她可不可以——

去他的黎氏詛咒！她回不去了……她再回不去了啦……

《有女舜華》

精彩短评

- 1、百读不厌...
- 2、大爱。平平淡淡中积累感情
- 3、避重就轻了一些。男主戏份被瓜分得少了点，印象不深。不过，「京城四季」是八卦小报而且在舜华还魂后还客串"预言指南"的点子好有意思。类似题材还是更喜「凤囚凰」，虽然硬伤也很多。p.s. 每次看到尉迟恭，我就会想，他不是该和秦叔宝一对么。。。哧！
- 4、四星半，这一系列的书质量都挺高的，构思很有新意，如果结局能再甜蜜一点就更好了
- 5、女主很善良 男主 温温的感情~~倒叙~
- 6、可能上了年纪，不喜欢这种傻白甜白莲花的女主。设计的故事背景和人物性格似乎并不匹配。看那舜华在崔舜华的身体里演出双重人格，觉得莫名其妙。题材相近，更喜欢大兴王朝。
- 7、尉迟恭。
- 8、写台湾小言能看的没几个 写成这样真的是很不错了 有欢笑有温暖却不会白的让人反感 细节也很动人
- 9、异类的传越
- 10、真是温暖的让心的化了呢。。
- 11、好看。两个舜华换了魂，从善良的平凡女（体弱）变成了狠心的美女，哇喔，还有真爱。
- 12、没第一本就是皇后好，但于晴的书还是有质量的
- 13、依然是平凡处现波澜，久久回味
- 14、永远这么温暖的于大，超爱的！
- 15、于晴写作的思路我是一直不怎么能缕清的，只是觉得很妙。想《低俗小说》一样的回旋式结构，很妙
- 16、情节设定和凤囚凰特别像不知道谁抄谁，不过这本书比凤囚凰简直好太多了！！！！
- 17、不错
- 18、忘记了 只记得还不错
- 19、三星半吧。
- 20、上班消遣。。。我真是不务正业到一定程度了
- 21、记得我看的很郁闷，为女主不值。感觉五哥并没有那么地喜欢她。但故事发展挺成功。我萌青梅竹马~ 感觉男主有点像闲云
- 22、感觉很压抑
- 23、又是好棒的故事！金袖红线的细节紧扣人心，大智若愚的姑娘过了点，但还是让人喜欢。
- 24、本来就只是想知道这个故事的点在哪里，一开始看名字就觉得不好看，但不知不觉就看完了。复仇经营名利的壳子但到最后都是想好好跟喜欢的人一起，不管是一开始找门当户对的妻子的白起，还是找能跟齐肩并扛身后还能照顾族人的伴侣的尉迟恭，到最后都被体弱将死的舜华想继续活着所触动，复仇不继续下去也是因为找到比这更有意义的事，书中人物都是这样，除了别人眼中暴戾的崔舜华。
- 25、前几年读的，今天看名字一时还记不起来，翻了几篇评论总算想起来了。xu家女子的系列。两个男人为一个女子筹谋借尸还魂的故事，虽然我喜欢男一，但男二也真的很好，可惜女主只有一个，看完心里空空的。此文最好的是构思，短短的，却很巧妙。
- 26、四国系列
- 27、那个男主的性格我挺喜欢的。
- 28、我没有美人尖 可是我有一颗美人心
- 29、很多人说没有就是皇后好，各花入各眼吧，我觉得这本更打动我，可能就是皇后更轰轰烈烈一点，这本很温和，但两队主角性格都写得很好，而且这种温水煮青蛙的环境下男女主性格都那么好就更让人心动了
- 30、其实逻辑有点不通，但不知道为什么看着会落泪啊
- 31、台湾言情里于晴跟席绢水平其实差不多。。为什么名声差那么多呢。
- 32、此舜华非彼舜华，此舜华就是彼舜华
- 33、魂穿（借尸还魂？）的故事好玩，就是同一时空有两个舜华，是不是跟哈利波特里一样，不能相

《有女舜華》

见呢？喜欢尉迟恭的温柔和小腹黑，也喜欢白起后期报复的邪气~

34、 难懂

35、 她回不去了.....她再回不去了啦.....

36、 不典型台言

37、 佩服于晴 每本小说的设置很不一样

38、 挺萌的啊~~

39、 舜华

40、 应该算是一个重生故事。虽然这部跟系列故事里面的《就是皇后》相比还是有欠缺，但是故事真心温暖啊，不过这次是虐了一下男二呢

41、 【古风】6分。有奇幻成分的魂穿。倒叙还挺有意思。

42、 快忘得差不多了，还有的印象就是男女主角都不讨我喜欢

43、 把就是皇后二刷之后才开始看这本，真的就是还行的读后感，要阴谋又翻不起大风浪，要浪漫又总觉得压着抑着。不过那个八卦杂志可以有。他私买呈上的《京城四季》里明明写着这个跟那个，那个跟这个，谁知道会变成这样，在书里最被女子看中的戚遇明，现时根本在一旁纳凉哪！

他买的是正版《京城四季》，绝不是假货啊！

44、 设定挺好玩的，不过稍显凌乱。

45、 两个同名女孩之间的穿越

46、 哎。。。典型的蛇尾。。。笔触也不够细腻，叙述也没有很流畅。反正就是不怎么样。

47、 情节有趣的古言

48、 就是喜欢善良的姑娘

49、 這個比南臨阿奴情節豐富

50、 这系列里这部最平淡，没有烈风的前后反差这么大，但喜欢这部多于阿奴，也喜欢尉迟恭淡如水的性子。淡淡的就很好。。但是最爱还是徐达李容治

《有女舜華》

精彩书评

1、抱着于晴的文一口气就读完啦。果然是很温馨的文。淡淡的于氏气息。故事是有着不一样的穿越。原本是死去的絮氏舜华，在死去的那一刻魂魄居然跑到崔舜华的身体里面。只是这个崔舜华原本残暴娇蛮，草菅人命，是属于“老鼠过街，人人喊打”的那种女人。于是，重生后的舜华改了姓氏，可是她还是她。絮氏舜华温柔，善良，复生到崔舜华身体以后依旧延续了她固有的品质。她不懂得耍心机，因为以前被白起哥保护的太好。但是她为了装作是崔舜华不得不假装。

就像故意露出狠样的猫，可爱至极。因此，尉迟恭一步步的被吸引。尉迟恭也是尉迟家族的当家，他把家族人的安慰看的玩们重要。每天都要家族的小孩子报平安才能安心。而舜华也因为重生后心里嫉妒的没有安全感，每天也跟着尉迟家小孩一起报平安。让尉迟恭真是哭笑不得。两个人的爱情路线一直是温温柔柔的，细腻但不粘腻。看完之后很让人舒心。

2、这是一本很特别的书，也很有味道，不一样的感觉，不一样的手法，没有读过这种感觉的书喜欢女主，很真实，女主很善良，可是不会像那种善.....

3、随便写写啊好吧，在男女主感情线上，自觉没《皇后》好，亮点很少，两个人的交流缺乏思想内容和张力。是很家常啦，很好啊，有的地方很含蓄，但是不暧昧！（我是标准暧昧派的）还有稍稍的露骨小情节，其实多少也有些不协调的说^^~~可能是于大牌素肉吃多了，一下来了点儿直白的，还真有点哽噎在情节上比《皇后》圆满完整些。不过时间点上要自圆其说。舜华还不错，白起的戏份少了点，尉迟大哥我还是一般接受.....尉迟和舜华的戏让人稍稍有些无力.....一直看到白起结婚前夜和舜华的对话，那才是我眼中的高潮啊！！飙泪，飙泪啊，越发的钟情白起呀，虽然白起也不是那么...不过这段结束的也太突然了，戛然而止啊，简直了！重申：我爱暧昧啊啊啊啊啊.....我要激烈迸发的感情戏！！！！这部真的不暧昧，不进发，小失望。———无名氏的分割线———

第二遍有感：其实连璧要不是身残^^~，是有作男主的潜质的。从来没看过女主男仆恋啊！在尉迟和白起之间于大是偏向尉迟的，但尉迟实在是无法不被一语带过。所以，让连璧恢复男儿身吧！让白起成为强大的第一男配角吧！！！！———有一天突然遇见分割线———

其实于大现在是写寓言故事吧———成长篇及世态炎凉篇于大从很早开始就在写世态炎凉篇了。或深或浅的写着世情冷暖，成长的惨烈、时间、欲望、人性，多少都出现在她的书里，一遍一遍被我们慢慢发觉。但最让我欣慰的是，无论外面世界风霜雨雪，于大温情脉脉的主角们总能找到他们的庇护之所，找到自己的归宿，找到自己的家.....———只看到了某几页

想到了每次看都会戛然而止的那个片段，就是白起结婚的那天。这次看见突然觉得于大把这情节处理的虽不算妙，但也只是如此了。戛然而止的背后，各个当事人会有怎样的反映？一直想要于大把它写出来，会很精彩，可是，他们会有什么样的反映呢.....事已至此，无可挽回，嘘声一片罢了，要怎么写呢？在那种情况下，真的能很精彩吗？只怕是很无奈吧。

4、先自我反省一下，我居然不知道于大出新书了，要不是突然上了豆瓣.....这本书，怎么说呢，又把我眼角看湿润了几次一次是舜华同学猜想她哥哥白起是不是也想害她时一次是她夸奖连璧文笔好时是了，这书我喜欢的居然不是第一男主角尉迟，也不是他那看不清自己心思的异性哥哥，反是忍功一流，心思灵活，甚至算得上奸诈的小连璧我又拉杂了许多，现在回到这本书吧。白起的这个角色甚至和舜华关系的设定，让我想到《没心没妒》，甚至某种意义上，这本书整个情节设定也有几分相同。魂魄系到另外一个人身上，但是整个气质都是原来那个。大不同的是，这一本有点穿越的意味了，啊，不是，是最近大热的重生文；尉迟这个角色，心中最重要的是他的家人，似乎又跟李容治心系天下有点异曲同工，不过，这个男人身上明明多了几分冷淡和算计却又与李容治刻意显示出来的温和性不一样。但，说实在话，给我留下的印象并不深刻；也许正因为与就是皇后是一个系列，那个偶尔出现的戚同学居然有点二皇子的感觉。说不清，道不明，江山与美人：利益与爱情。本质上，都是一样的。再回到咱喜欢的小连璧身上，他应该算身残志坚吧。为了心底的念头，不惜为虎作倀好几年，真是男主的苗子啊。再加上对女主的那点小心思，要不是因着这点缺陷，怕早被众男人扫地出门了，默...说道这，我恍然明白：原来于大，意图走一女N男的路子么？这么受欢迎的女主，以前可是难得见到。回到舜华身上，多病，贪吃这一点特性又有一些《一鸣天下》里的味道，或者说于大偏爱这样的女主。当然，少不了女主特有的淡定，这么说来，我还是喜欢《闲云公子》里的皇甫运多一点有一点失望却更多是欣喜，能有一本言情小说让我爱不释手一口气读完，这年头，越来越少了。

5、一向不避讳，如今还在看席绢和于晴的书，明明知道她们各自都陷入到了重复过去的困境中，每

《有女舜华》

次读起新书仍然津津有味。何妨何妨。即便于晴不能构造出《傲慢与偏见》的世界，她也能凭着女性共同的内心愿望，构造出一个个不输于达西的白马王子。在文学中，女人们回味着理想的男性：付出与接受爱的容纳力，妥当应付世界的智慧，足担重责的肩膀和胸怀……看她们的书，就好像喝了杯热茶，打开门，凭着胃里的温度来抵抗外面的大雪纷飞。尉迟，就是这样一个达西先生，摘抄一段：她的左手攥着一把锋利匕首。她紧紧扣着，却没有把刀尖对着他，她不是害怕，她在戒备。戒备他，还是所有人？他瞥了一眼满身伤痕的男子，举步来到她面前，漫不经心道：“舜华，你是不是忘了做什么事？”那双黑白极为分明的秀眸看着他，没有吭声。他温声解释道：“今日你还没跟我报平安道晚安，尉迟府里全都报过了，就差你一个。你不说，要我怎么合眼休息？”她闻言，苍白的脸有一丝迷惘，随即隐去。

6、这是一本很特别的书，也很有味道，不一样的感觉，不一样的手法，没有读过这种感觉的书喜欢女主，很真实，女主很善良，可是不会像那种善……

7、我是看了书评后再去看有女舜华的，怎么说，这还是第一次评于大的书。单从就是皇后这个系列来说，前面徐达和李容治华丽丽的爱情，看一遍就让人哭一次的爱情，衬得舜华与尉迟的感情之路略微平淡。就像有的人说南竹性格不够鲜明，看完之后我就一直在想怎么这回在头脑中就是形成不了一个清晰的男主形象呢，回头翻看就是皇后，香香，兰青，相比之下，于大这次的笔墨在女主身上着墨许多，对于男主甚至一些配角力度就不是很够了，好像只是从女主的角度去写，而男主的心理描写式微了，于是男主这样一个人物就不够鲜明了，模糊得很，抓不住。至于配角，个人比较倾向连壁这个角色，感觉如果再深挖一下他的心理转变过程应该相当有看头，这么一个身残志坚心思细密的人儿啊，从开始要害死崔舜华到后面甘愿留下，真是让人不舍；白起的话，总感觉他是对舜华有感情的，结果最后才爆发，前面居然真的只是孩子妹妹，这个转折，嗯，还算可以接受吧，最后那段他对崔舜华的一段话真是激情澎湃，高潮啊，总算给平平的后半段增加了点曲线，至于戚遇明，则没什么印象，似乎就是一个将利益放在前面的人，可是这个利益至上又还是不够鲜明，伊人的话，感觉番外里还比正文精彩一些，尉迟曾对舜华说过一个孤女能活到现在，肯定是有些手段的，这些手段倒是没怎么看出来，如果说在春回楼趁机拉散头发就算是手段了的话，那还是单薄了啊，作为崔舜华的情敌，伊人应该更加厉害一些吧，而不是那个对着舜华的兔耳朵说好可爱啊的小女生，除非这声可爱之中也有些手段，否则。。人物的神情动作心理描写不够强大，对手戏不够精彩，就像一杯温开水一样，温温静静。

8、跟《就是皇后》的风格感觉好是比较想象的，有点单纯，那样的爱也很清新，淡淡的。不过看了这么多的言情小说，毕竟还是不能和其它一些长篇的相比的，没有它们那么纠葛，爱的死去活来的，什么山盟海誓，什么至死不渝，都没有，只是一些相爱却会懂得控制的理想的爱。偶尔的出格不过还是很能把握自己的。

9、温吞水尉迟恭其实很可爱很耐人寻味的，于大的文笔心思确实细腻得无人能出其右。我最爱的桥段是大家长尉迟恭伴着生死未卜的舜华很多天，当舜华终于醒来时，他说——“伊人……”他沙哑道。“看上她……比你……日子好过太多……”“跟她，日子可以无悲无喜；跟你，我……我……”这就该是尉迟恭这样的人说的话，内敛，其间的深情却堪堪的无法掩饰。

10、现在台言里出了书必然会去看的作者也不剩下几个了，我想于晴应该是我最后的坚守。如果没有记错，于大之前并没有写过穿越。严格说起来，这本并不是穿越，叫做借尸还魂可能更恰当一点。两个拥有同样名字的女子，却是完全不同的人生轨迹。一个是暴戾残忍的金枝玉叶，一个是病弱天真的小家碧玉。前者会面不改色得砍掉家仆的手脚，后者连贴身丫鬟都无法搞定。好吧，我必须承认，这两个女子，我一个都不喜欢。因为玄妙命运的环环相扣，在前者害死后者的时候，她自身也被人害死，因为古老符咒的庇佑，后者穿越到了前者一年前的身体里面。我实在无法定性这是什么穿，容貌变了，但声音没变，字迹没变。性格更是差了十万八千里，然后，就有了后面的故事。刚穿过去有着《青莲纪事》的感觉，一个善良的灵魂一下子被迫接受一个邪恶很久的躯体。但这女主可怜多了，她完全没有季翘楚的干练与能力。于是她只好还债一般得被周围人伤害。贴身侍从害她，府上伶人害她，青楼女子害她。所有人都害怕这个臭名昭著的女魔头，于是争先恐后得先下手为强。是什么时候开始有点点喜欢她了呢？在妓院里她拼命反抗，用刀割伤意图侵犯她的男人的时候吧。那时她终于醒悟，自己再也没有父亲的疼爱，也没有似兄长般的白起的保护，她头顶上的那篇天空，只能自己撑着。最起码，为这个意愿去努力。她金商后人的才华慢慢显现，尽管中途遇到假死的波折，但那个暴戾女的魂魄不知去向，她最终以这个身体活了下去。活下去，才会有一切可能。男主是于大一贯的清冷俊朗

《有女舜华》

。她写这类人物那叫一个驾轻就熟，我也继续看得心满意足。其实我们想要的也不过就是这样一个人吧。《内衣山女》的最后邓丽欣说：“其实我要的爱情好简单，我想事事都我做主，但你要替我拿主意，我想做个独立自主有自己成功事业的事业女性，但又不想太辛苦。”这种好事，谁都想要啊。但舜华同学遇到了，她遇到了那个愿意陪她一起做肥皂，开义庄的男人。同样是一姓的当家，尉迟恭心里却不是利字为先。纵使开始有过趁机瓜分崔家的念头，但随着他这件爱上舜华，他宠溺她，呵护她，护她一世周全。相信他们变得白发苍苍的时候，偶尔会有点孩子气的舜华，老城淡定的尉迟恭，依然会很幸福。哥哥类型的青梅竹马经常是万年不变的炮灰，白起也加入了炮灰军团。他们一起长大，分享那么些年的时光，他一直以为她是孩子妹妹。直到她暴毙身死，他才明白，自己的选择错了。他可以手段凌厉的对付所有伤害过她的人，可是他再也没有办法，让她回到他的身边。错过，我们都有过错。每一个人，是另一个人的景色。风景入心，怀念而已。最后不得不说，看来于大实在是对于毛绒绒的耳环有控啊，还有就是古代写秘闻野史这个专职或是兼职，她也是大大的喜欢啊。有女同车，颜如舜华。很漂亮。

11、无论乱七八糟看了多少不管穿越到别人身上还是穿越回自己身上的故事，《有女舜华》是我印象最深刻，也是最无法取代的一本。因为舜华她不傲慢、够聪明却也够真实。穿越回自己身上，通常是遭遇了种种厄运坎坷，回到重头决心将一切不好的苗头统统扼杀，你、你、你，我知道你们要干什么坏事，知道你有什么不得已，知道你有什么立场和坚持，然后利用、诱导，玩弄心机和权术，最后终究圆满。穿越到别人身上，通常把记忆一读，或者从旁人人口中一分析，这个人太懦弱了、太蠢了、太偏执了、太身在福中不知福了，鄙夷之下，决心挽救这个人的命运，等到为本身这个人报仇了什么的之后，内心一酸，穿越者反应过来：哦，这是本身那个弱渣的心情啊。我为脆弱的你死掉的你报仇了，然后接下来的人生是我的了。绝大部分的走向是这样的，他们太傲慢了，将自己看的太高了，太有优越感了。读舜华，很多细节都已经忘得差不多了，但尤其记得，舜华到了崔氏舜华身上之后，大快朵颐吃各种肉食，胖了之后捏捏腰上多出的一圈肥肉，心里想：希望崔舜华回来之后发现这一点不要怪她。舜华她也聪明，却纯挚坦诚的可爱。有的人书写的故事，有的人书写的是心。也许读台言显得会略low？但台言中尤爱镜水和于晴。他们写的人物，太干净纯挚，感情也很美好。恩，等出了我很喜欢的，我还要再买几本。

12、早就有豆友通知我于晴的新书已经出来了，只是这一次想看的心情并没有上次那么迫切。这本书并不难看，因为是于晴的书、我们早已熟悉的文字，徜徉其中本就是一件舒服的事，它也仍旧具有于晴特有的小温情，小情节。可是不知是不是因为上一回实在是个让人震撼身心大餐，意犹未尽至今，这次的甜点总觉的不够果腹！整部看下来，觉得这一回人物的刻画上似乎并不出彩，舜华尚可，尉迟的性格有些模糊，而白起，起初还像个男二号的样子，到后来出场次数几乎就和他与妹妹见面次数一样稀少了，另一个基本就没什么性格可言了。不像上回，那个小温王爷总让人欢喜些。我突然好奇，如果白起是男主角，那么这个故事将会如何进行下去呢？若是于晴的心意，这种恶俗狗血到极点的无血缘的兄妹之爱，不正是她的大爱么，也许会带给我们一个不一样的故事呢！

13、这是一本很特别的书，也很有味道，不一样的感觉，不一样的手法，没有读过这种感觉的书喜欢女主，很真实，女主很善良，可是不会像那种善良到不管自我的那样夸张，很有深度是一本值得看的书！！！！

《有女舜華》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